
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
灰预处理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以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情况.....	7
3.1 公示内容以及期限.....	7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错误!未定义书签。
6.2 公开方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6.3 其他.....	错误!未定义书签。
6.4 建档.....	错误!未定义书签。
7. 诚信承诺.....	16

1. 概述

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白渡村老白渡水泥厂内，地理坐标：E116°11'9"，N24°30'19.6"，于2020年10月23日成立。该公司于2021年6月委托深圳市统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0月28日取得了梅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梅环梅县审[2021]30号），主要批复内容为：项目租赁老白渡水泥厂闲置厂房用于铝渣、二次铝灰、氧化铝的暂存和转运，项目占地面积约2000m²，建筑面积1500m²，最大存储量为1000吨，年转运量为12万吨。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仓建设项目于2021年11月建成，规模为：项目占地面积约2000m²，建筑面积850m²。2021年12月13日申领了国家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1403MA55F86N01001X），2022年1月编制完成《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于2022年1月16日组织召开并通过了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仓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为适应当前环境保护形势的需要和企业自身发展的需要，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扩建“铝灰预处理项目”。本次扩建项目拟新增收集暂存、转运铝灰、渣13.5万t/a，其中包括HW48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中的321-024-48铝灰1万t/a、铝渣9万t/a和321-026-48铝灰0.5万t/a、铝渣3万t/a。完成扩建后全厂暂存、转运铝灰、渣的总规模为25.5万t/a。同时，本次扩建拟对全厂暂存的铝渣、氧化铝进行预处理，预处理规模为20万t/a，主要加工工艺为：进料、球磨破碎、雷蒙磨粉、磁选、筛分、产品包装。

为了增强建设单位与公众的沟通，使建设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识，了解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及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要求开展公众意见调查和信息公开工作。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以及日期

建设单位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3~16日对项目工程概况及环评相关信息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开。公开日期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公开内容如下：

-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 （五）提交公共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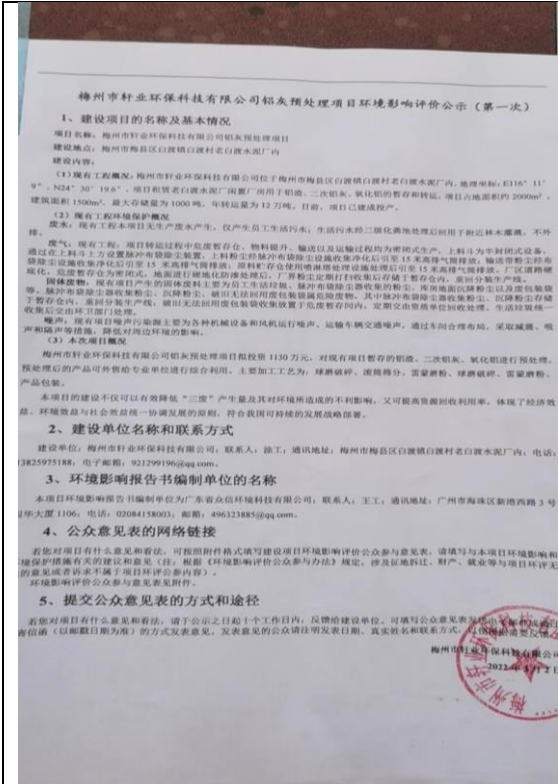
此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建设单位于2022年3月3日在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www.xuanyehb.com/cn/show/752>）。同时，通过实地调查、团体单位宣传栏等形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截图见下图2.2-1~2.2-2。

2.3 公众意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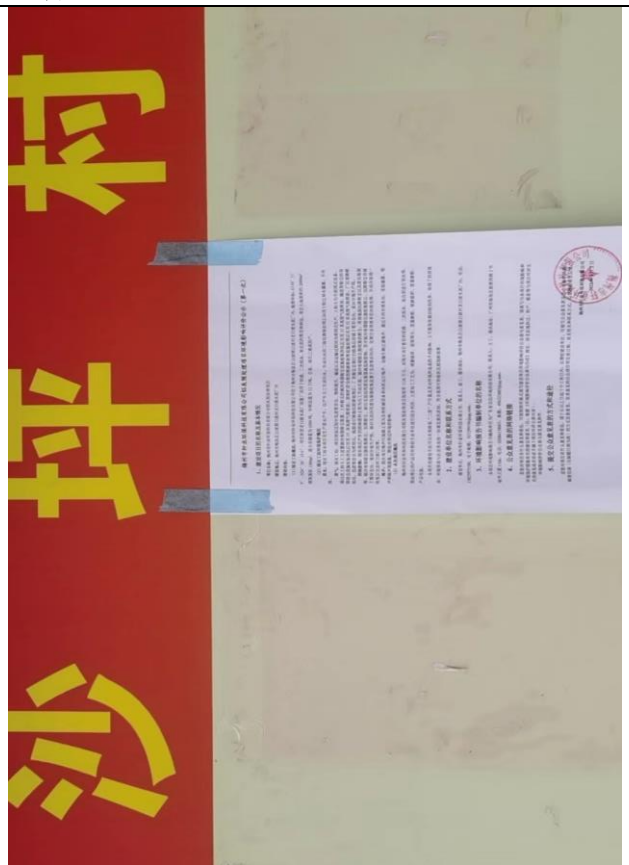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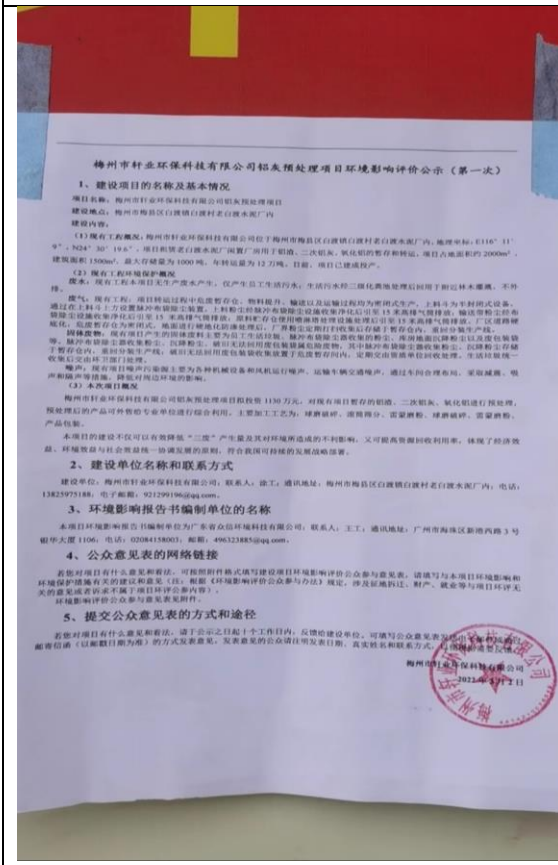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或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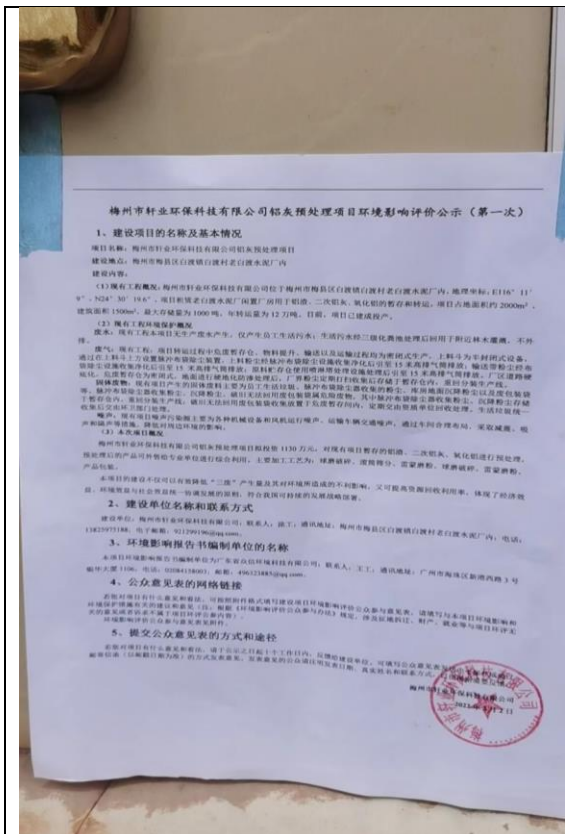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上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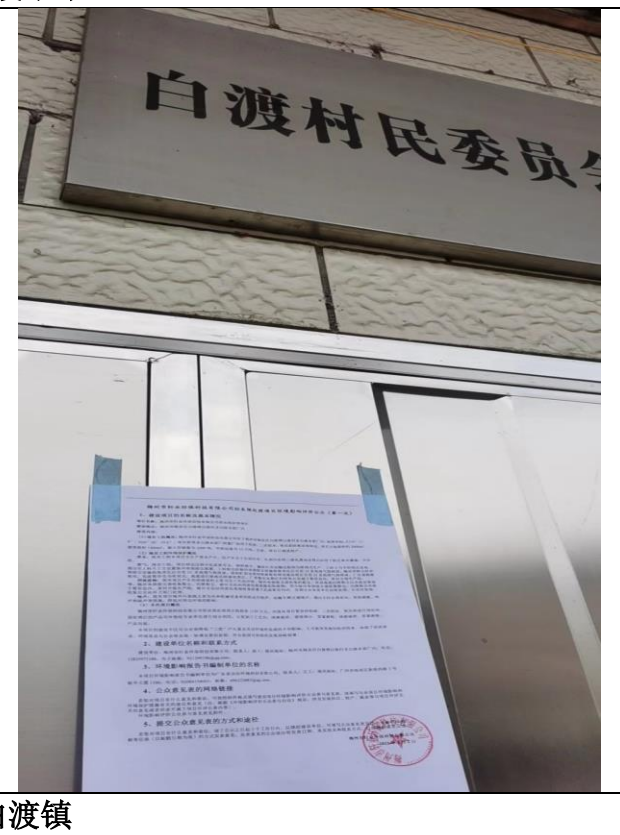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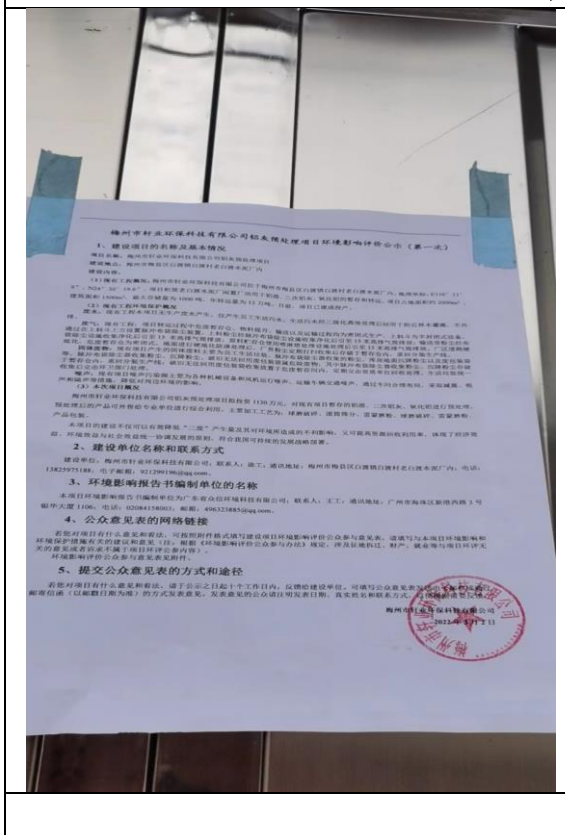
觉慈村



沙坪村



白渡小学



白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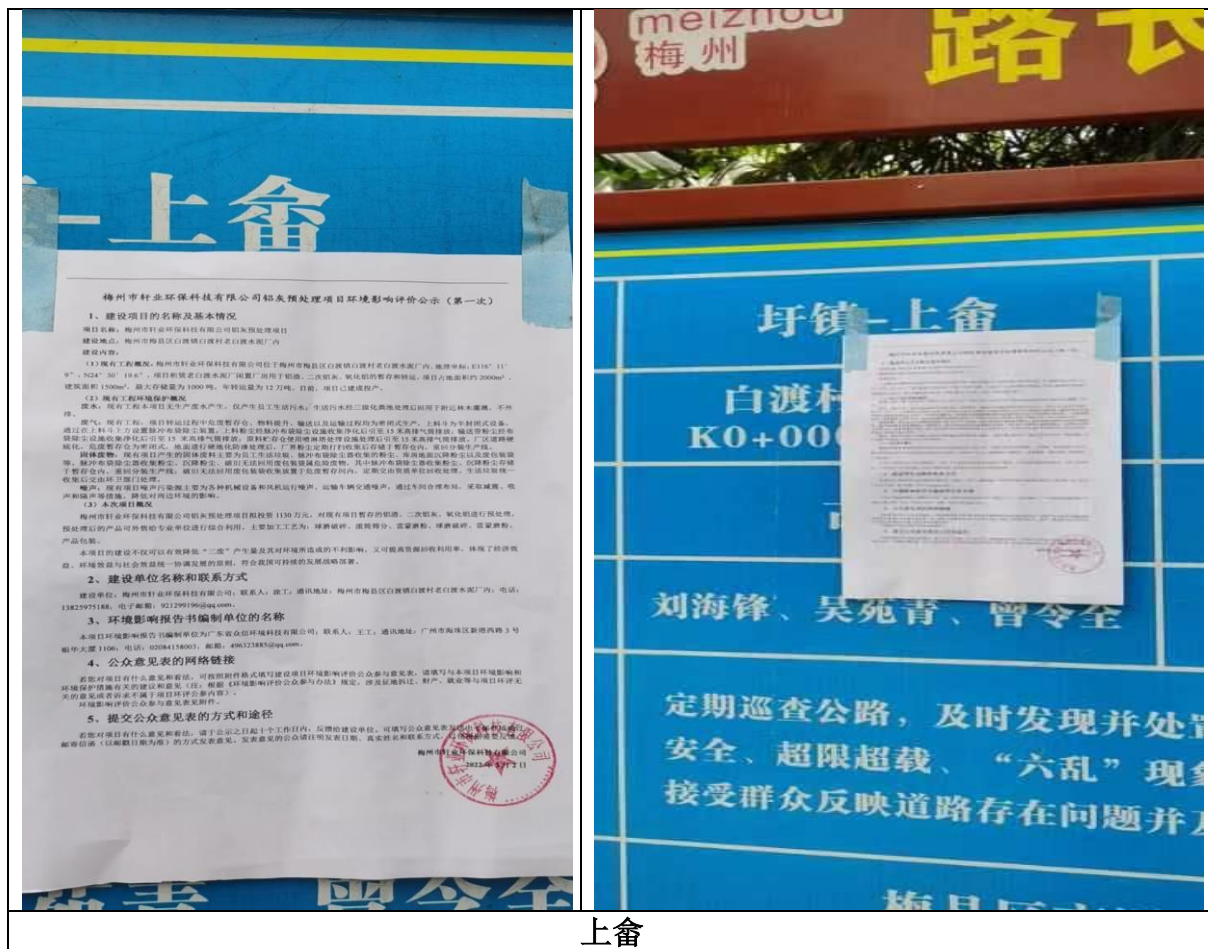


图 2.2-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现场张贴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情况

3.1 公示内容以及期限

在《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预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采用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将相关信息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进行公开，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第4号令）的要求。

公开内容包括：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始时间。

3.2 公示方式

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开是通过网上公示、报纸公开、现场张贴公告三种形式进行的，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在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了公众参与的网上公示，公布有关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等。公示日期为2022年4月14日~4月27日，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http://www.xuanyehb.com/cn/show/754>。公示网页截图见图3.2-1。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梅州日报》进行环境信息的公开，公示2次，时间分别为2022年4月20日和4月21日，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2-2。

3.2.3 张贴

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建设单位在进行征求意见稿的网络公示的同时，以张贴公告的形式在项目周边受影响区域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信息公示，持续时间为10个工作日。公示张贴照片具体见图 3.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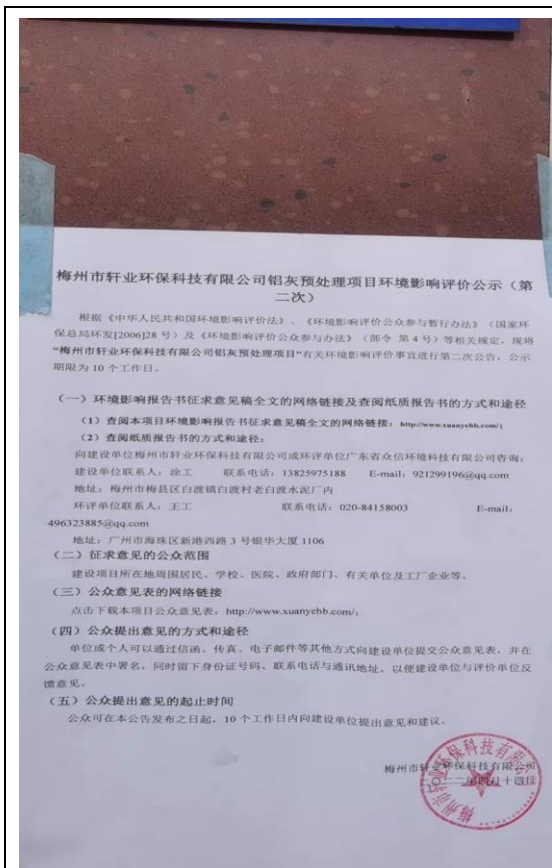
图 3.2-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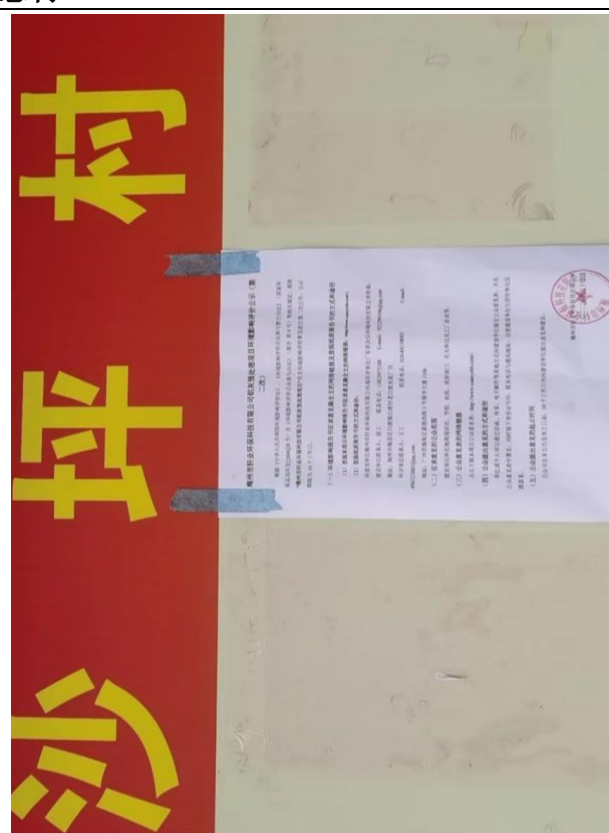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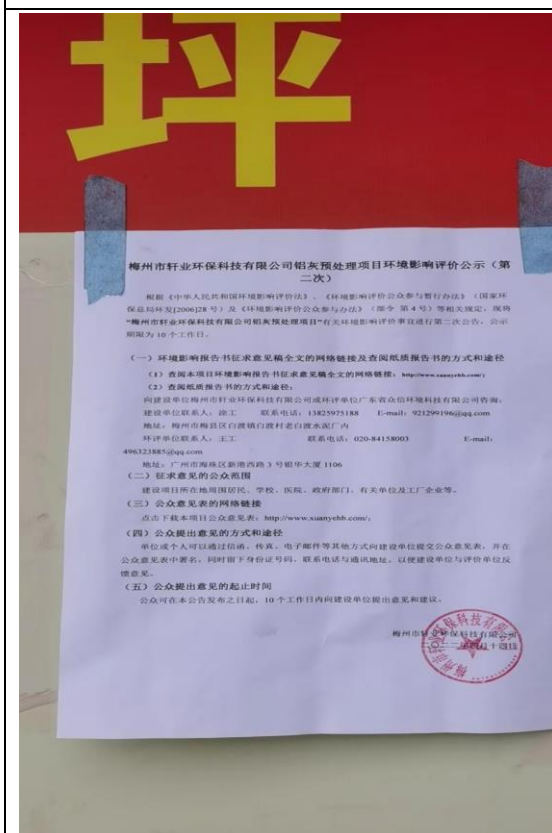
2022年4月20日公示截图

2022年4月21日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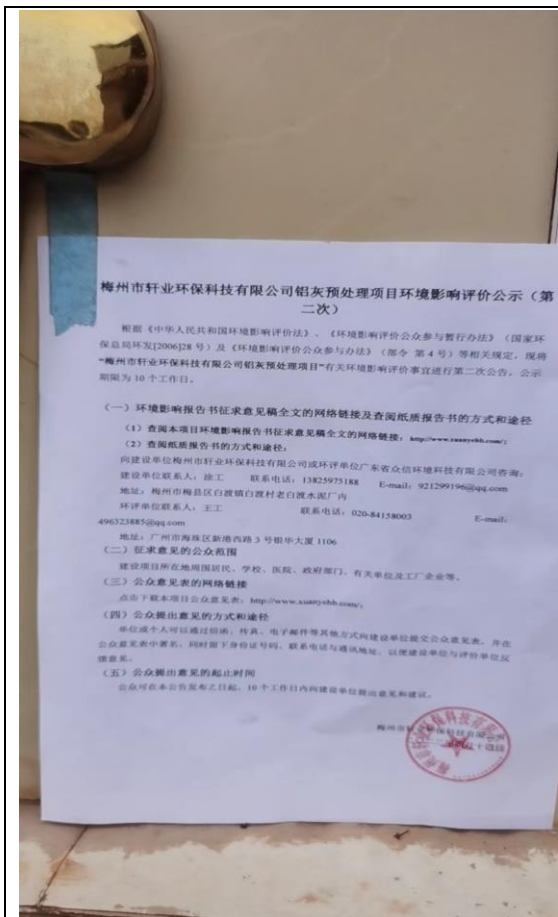
图 3.2-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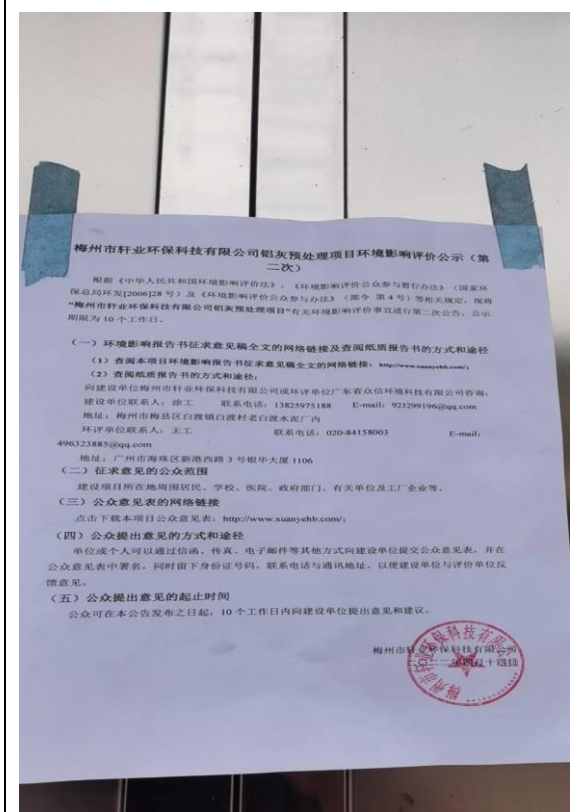
觉慈村



沙坪村



白渡小学



白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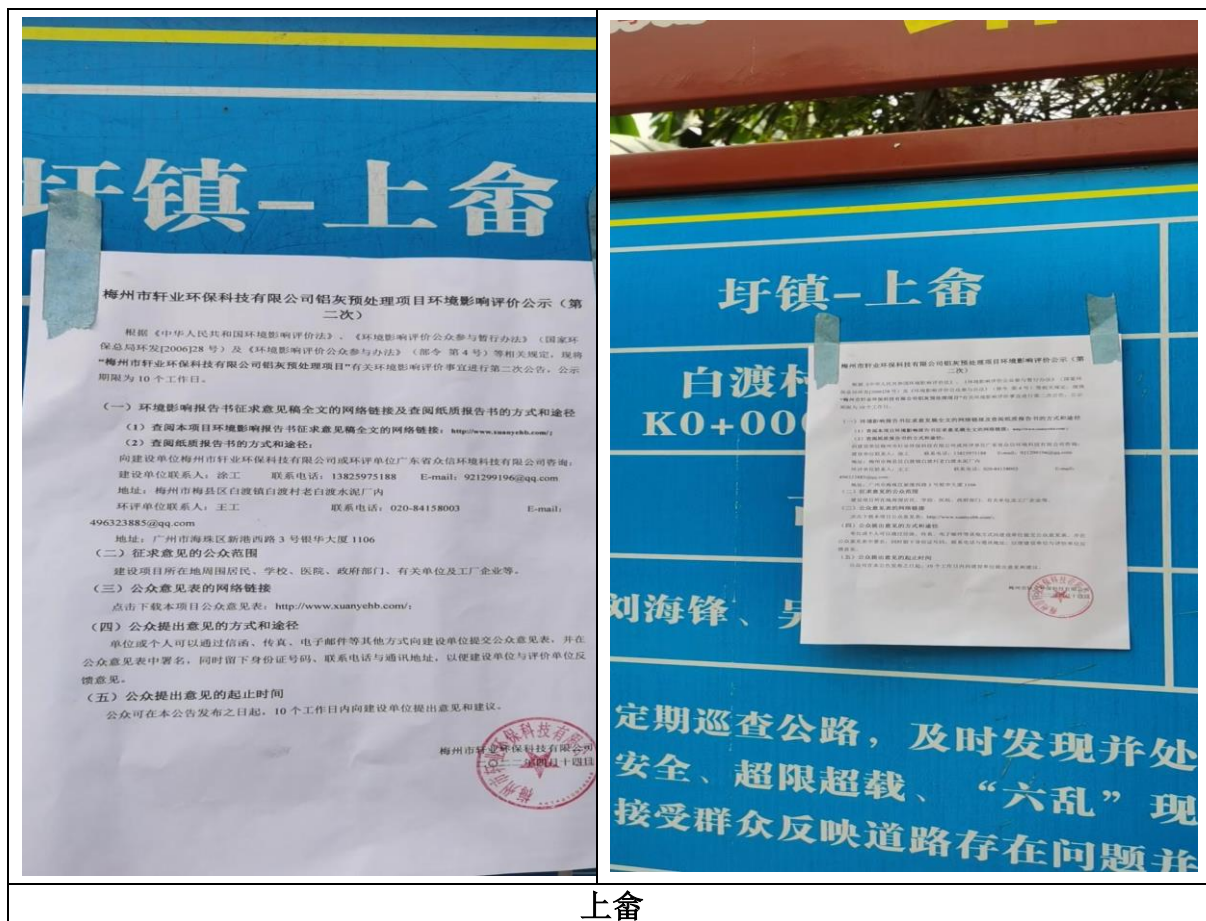


图 3.2-3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附近公众主要通过网络链接、到建设单位住址处查阅本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四条：对环境影
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根据本项
目上述二次公众参与情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反对或质疑的公众意见或建议。

鉴此，本项目无需另行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开展了公众参与相关工作。本项目公示至今，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或建议。

6. 其他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预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铝灰预处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梅州市轩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4月29日

